

附件 2:

## 9.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（如是）

华优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西乡县堰口中心卫生院（单位名称）的 西乡县堰口中心卫生院消防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乡县堰口中心卫生院消防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程类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陕西一品雅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19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323.449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20.00 万元；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特此声明！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声明人：陕西一品雅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印鹏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0 日